

盐池县委统战部

中国共产党宁夏盐池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关于 2022 年度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局：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3〕27 号）文件要求，对照绩效自评内容和方法，我局开展了 2022 年度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2022 年县财政局下达我部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共一批，金额为 2.6 万元。用于 及时关注宗教教职人员生活情况，继续规范宗教活动，坚持落实宗教教职人员年度考核制度等经费保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宁财（行）指标（2021）475 号文件，下达指标金额 2.6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资金项目资金 2.6 万元，支付资金 2.16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财务严格执行资金相关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使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合理使用。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享受生活补贴人员 ≤ 10 人，已完成。。

(2) 质量指标。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教职人员年度考核优秀率 $1 \geq 90\%$ 。

(3) 时效指标。补助发放时间 2022 年。

(4) 成本指标。生活补助发放金额 2.16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 100%。

(2) 可持续影响。一定程度上解决教职人员生活困难问题，提高教职人员工作积极性。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接受生活补贴宗教人士满意度 95%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资金支付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按照县财政局有关要求，项目进度进一步提升，按时支付资金。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联系，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共盐池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3年3月7日